

國立東華大學環境教育機構

2020001 期環境教育人員 125 小時訓練班

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，及本校「國立東華大學辦理推廣教育實施要點」。

二、目的：

自環境教育法通過後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需求殷切，本校為能有效協助環保署、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屬單位、環境教育認證設施場所及機構所需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事宜，本校特舉辦「自然保育環境教育人員 125 小時訓練班」，以協助解決國內環境教育認證人員缺乏問題。

三、招生班別：

非學分班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訓練認證：

依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辦法認證及管理辦法」第九條以「訓練」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。

(二)對於環境教育推動有興趣及欲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社會大眾(任何背景皆可)。

五、招生人數：

預計招收 25 人。未滿 20 人，本機構保留調整課程時間及師資之權利。

六、研習期間：

109 年 9 月 5-6 日、9 月 12-13 日、9 月 19-20 日、9 月 26-27 日、10 月 11 日、10 月 17-18 日、10 月 24-25 日、10 月 31 日，共 14 天 126 小時(週末班，課程時間原則上為 9:00-12:00，13:00-16:00，16:00-19:00)。

七、訓練課程：

自然保育 訓練班課程	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時數
核心科目	環境教育	環境教育及其推動現況	3
		環境教育者的預備-認識地方、議題及學習者	3
		環境教育推動途徑	3
		環境教育法規	3
	環境倫理	環境倫理介紹	3
		環境倫理與環境議題	3
		環境倫理的實踐	3
	環境教育教材教法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3
		解說規劃與執行	3
		環境教育方案的規劃與推動	3
		環境教育的評量	3
	其他	環境概論	2
合計 35 小時			
實務訓練	行動經驗與 實務訓練	生物多樣性保育概念活動	7.5
		保育教育課程方案規劃與設計	7.5
		環境傳播、解說和宣導活動	7.5
		戶外學習與參訪	7.5
合計 30 小時			
專業科目	自然保育	自然保育基礎概念	4
		自然保育典範轉移	4
		臺灣自然保育的回顧與案例	4
		生物多樣性與自然保育	4
		地形、地景與保育	4
		國際保育公約與組織	4
		生物多樣性資訊	4
		島嶼生物地理學與自然保護(留)區	4
		外來入侵種的危害與防治	4
		氣候變遷與生物多樣性	4
		在地參與和社區共管	4
		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-里山倡議	4
		生物多樣性永續利用-生物科技與永續農業	4
		生物多樣性經濟價值評估	4
		綠色產業與生物多樣性	4
合計 60 小時			
總計時數 125 小時			

*課表及授課講師將於正式上課時公布。

八、上課地點：本校壽豐校區環境學院 A128 教室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9 年 8 月 19 日(週三)或人數額滿為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取網路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62oZnZ>

十、課程費用：

課程費用：24,000 元/人（包含學費、教材費，不包含餐費）；將於確認開班後通知繳費。

十一、學費優惠辦法：

本課程不適用本校「推廣教育班優惠辦法」，需全額付費。

十二、其他事項：

(一)本班次為非學分班，不授予學位證書。

(二)退費辦法：

1.請於上班時間向承辦人員提出申請，以送達本處之時間為申請時間。

2.已購置之教材費不予退費。

3.學費之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

(1)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

(2)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若申請退費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

(3)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
(三)本中心有權視實際需要調整課程，若遇颱風依人事行政局之標準停課，不再另行通知，並採補課方式進行。

(四)訂房：校內設有東華大學會館可供住宿，本中心可代學員訂房；惟本中心不保證一定能代訂到住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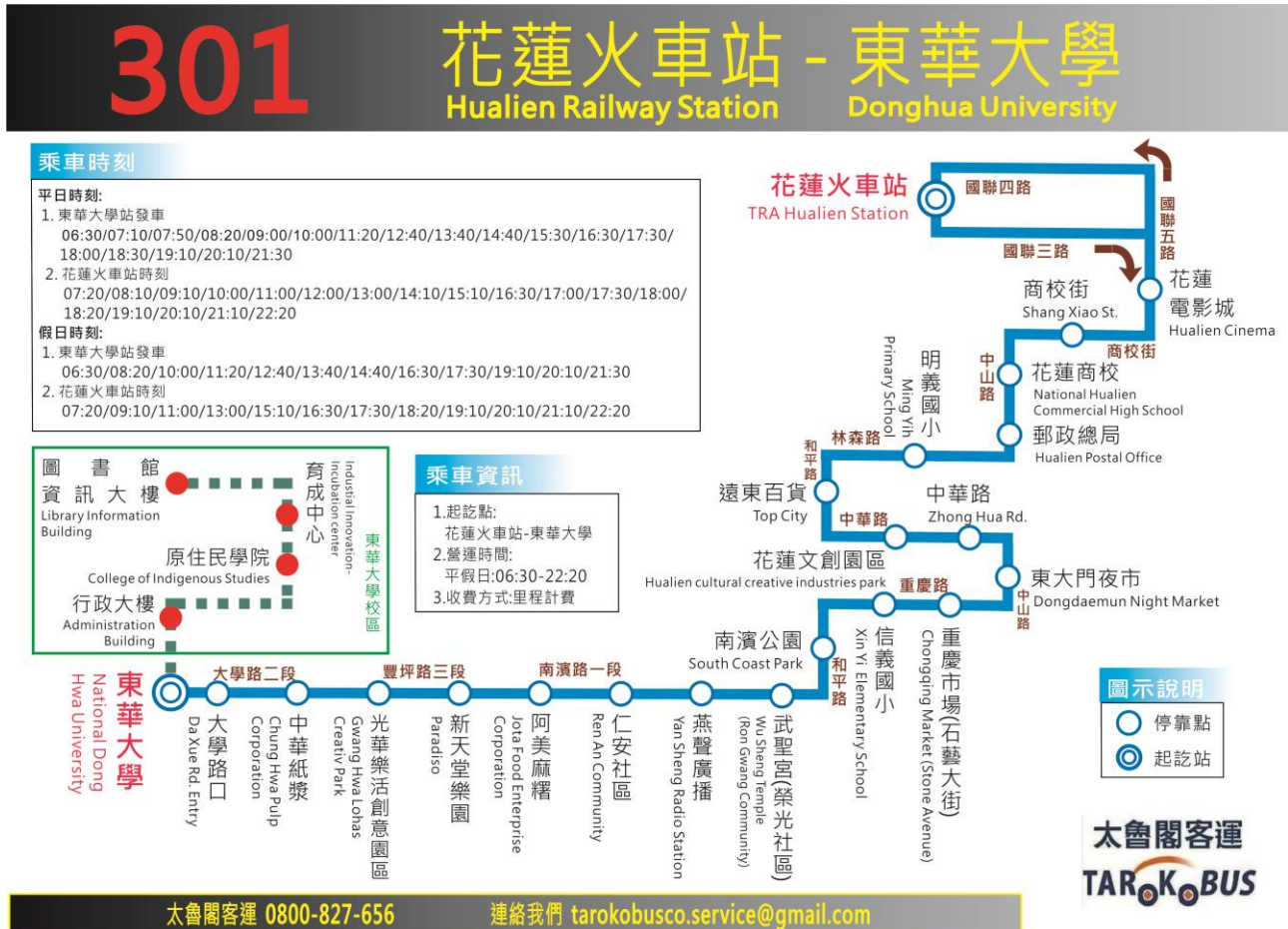
十三、課程聯絡人：

以上課程若有疑問，請洽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環境教育中心 柯慧雯小姐，
電話：03-8905590、E-mail：azulestoy930@gmail.com

十四、交通資訊

(一)本校交通方式

客運：花蓮火車站—東華大學



太魯閣客運 0800-827-656

連絡我們 tarokobusco.service@gmail.com

(二)上課地點：環境學院校園位置示意圖



(三)上課教室：環境學院 A128 教室示意圖

